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的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零星维修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疆石河子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零星维修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石河子城投泰盛城市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968.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7980.81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石河子城投泰盛城市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15 日